公司代码:603106　　公司简称:恒银科技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402.40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52,052.0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52,052.00万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恒银科技	603106	恒银金融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伟	郭瑞楠
办公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八道30号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八道30号
电话	022-24828888	022-24828888/24828086
电子信箱	cashway@cashwaytech.com	cashway@cashwaytech.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以金融自助设备为核心的智慧银行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以金融智能终端为基础,坚持自主研发,聚焦金融科技和人工智能,通过"智能产品、先进技术、优质服务"相结合的运营模式,满足客户在智能化建设和运营过程中的各类个性化需求,协助实现银行、政务、交通、社保等智能化转型,有效降低运营成本,改善客户体验和服务水平,拓展业务渠道,结合产品创新及线下场景应用优势,赋能新一轮的渠道为技术变革,提升运营科技能力。

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和全面及时的售后服务,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形成了大型国有商业银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农村信用社、城市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以及政务、社保、医疗、电信运营商等共同组成的市场知名度高、信用状况良好的多层次客户群体,并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智能设备的销售数量稳中有增。面对行业变革以及自助设备的巨大市场,秉承"掌握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场景、发扬工匠精神"经营方针,积极实施"四个转变",不断深化"机器解放人"理念,凭借在金融自助科技领域的领先优势,公司正在创新更多智能化、自助化的场景应用,积极构建"金融+场景"的智慧金融生态圈。公司将科技应用于金融领域的经验,逐步推广到政务、社保、医疗、交通等多个领域,实现转型升级发展,让"机器解放人"事业更具成长性。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结合销售订单和市场需求预测制定生产计划,根据生产计划制定原材料采购计划。公司采购严格执行采购计划,对于单位价值较高、周期较长的材料,一般通过预测由采购部联系供应商提前进行备货;对于部分生产过程中普遍适用的通用型材料维持合理的安全库存,保证生产。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订单式生产和保持合理库存的生产模式,根据销售订单和市场需求预测来制定生产计划,最大限度地减少商品库存,保证生产的平稳性,充分利用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在充分分解产品生产价值链的基础上,公司采用自主生产和外协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方式,提高公司整体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商业银行、全国股份制商业银行、农村信用社、城市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以及政务、社保、医疗、电信运营商等。上述客户定期或不定期通过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等方式来遴选自助设备供应商,公司通过技术和价格等综合优势获得入围供应商资格,入围后公司通过良好的产品质量、及时的生产供货、合理的产品价格和完善的售前售后服务赢得客户的采购订单,并与其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4、服务模式

公司为各类客户提供设备的物理安装、电子安装、移机、日常维护、巡检、预防性维护、个性化定制开发、软硬件升级、测试技术保障、产品稳定性和可靠性跟踪、设备的运行管理、操作和技术培训、新产品宣讲等服务。

(三)行业情况

1、行业发展特点及市场机会

目前,金融机构面临的市场环境正在发生变化,数字化能力成为金融机构未来市场竞争的重要因素,银行机构应以开放银行方式输出金融服务,与产业共同发展开级,其建生活金融场景,构筑金融行业开放数字生态。

数字化改革的第一步是银行网点渠道升级,随着国内银行网点物理渠道逐渐成熟,智能设备凭借其能满足用户多样化需求、助力银行网点业务结构优化、降本增效等优点,实现了大面积覆盖。中国人民银行2020年11月发布的《2020年第三季度支付体系运行总体情况》显示,截至第三季度末,全国在用银行卡发卡数量67.98亿张,环比增长1.62%;离网机具336.03万台,较上季度末增加27.74万台;ATM机具102.91万台,较上季度末减少2.31万台;全国每万人对应的联网机具数量230.92台,环比增长0.83%;全国每万人对应的ATM数量7.35台,环比下降2.19%。网点智能设备数量超过传统ATM设备总量,银行设备需求多以智能网点设备更替为主。

据统计,目前智能设备整体覆盖率达72.22%,大多集中在一、二线城市,三、四线城市网点仍承受较大的人力成本和运营成本压力,为相关网点采购智能设备或成为释放其成本压力的重要手段。2020年以来在数字化改革中,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的发展已成为实现经济数字化转型、提升产业链发展的关键。去年以来,在网点渠道方面,国有大行拉开了国产设备的采购大潮,信创在银行市场的破冰已经开始。在国有大行的带动下,信创产业有望在全国的银行系统全面推动。

银行智能化转型不仅局限于智能设备的替换,而是逐步向高效化、个性化、智慧化发展。越来越多的智慧化创新网点涌现出来。银行机构谋求数字化、智慧化转型,致力于驱动银行网点服务变革、体验重塑,优化智能运营、降本增效,提供全场景的综合金融服务,以实现"交易智能化"到"场景智慧化"的转变。随着各大银行对于智慧银行的重视与布局,创新网点将在行业大规模推广。

数字人民币试点范围正在有序扩大,应用场景逐步丰富,试点人群也在加速扩容。继深圳、苏州、雄安、成都四地发出第二批数字人民币试点名单,北京冬奥会场后,数字人民币试点增加了上海、海南、长沙、西安、青岛、大连六个试点测试地区。目前,数字人民币试点范围正在有序扩大,应用场景逐步丰富,试点人群也在加速扩容。数字经济是经济发展和产业转型的重要引擎。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加快数字化发展,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协同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转型。作为"十四五"开局之年,我国数字经济的巨大潜力将得到进一步释放,伴随人民币国际地位的提升,数字人民币或将走出国门,向跨境业务延伸。由于数字人民币试点铺开对ATM机有升级需求,这一变化将对ATM行业产生积极影响。

2、竞争态势

一是技术快速升级,产品加速迭代,行业进入国产化替代快车道。产品价格及服务保障仍然是银行选择厂商的重要依据,招投标中仍以价格作为主要竞争手段,市场竞争态势依旧激烈。但在国产化替代的过程中,厂商的综合研发水平、多元化服务体系以及多场景拓展能力逐渐被金融机构所重视,也成为未来衡量行业企业的重要标杆。

二是客户需求在变化中发展。银行以打造智慧型营业网点为目标,在感知、视觉与交互体验等方面呈现新的产品需求,智能服务、数字显示、互动营销类产品需求旺盛,传统金融智能设备提供商因丰现支付的冲击,大部分在积极谋求转型。随着银行相员取离从柜面业务办理转向厅堂营销,复杂柜面零售业务及简单对公业务将成为银行下一阶段柜面业务自助化迁移的重点,如个人存单票据类业务、对公开户业务的自助化办理等。

三是银行智能化转型不仅局限于智能设备的布放,而是逐步向高效化、个性化、智慧化发展。在这样的背景下,越来越多的智慧化创新网点涌现出来。当前,银行机构谋求数字化、智慧化转型,致力于驱动银行网点服务变革、体验重塑,优化智能运营、降本增效,提供全场景的综合金融服务,以实现"交易智能化"到"场景智慧化"的转变。

四是银行机构将以开放银行视角输出金融产品服务,在多个领域积极探索,打造多样化生活金融类场景,建立跨界融合的生态圈。银行数字化转型仍旧任重而道远,围绕金融机构的科技体系将会与之形成生态共同体,为银行提供强有力的赋能支撑,助力银行打造全用户渗透、全市场对接、全业务联动的生态体系。

五是数字人民币试点范围正在有序扩大,应用场景逐步丰富,四大行首先开始进行DC/EP钱包应用,采用独立的央行数字钱包APP模式,农行、中行、建行及工行数字钱包APP界面陆续曝光。各大商业银行纷纷加快数字货币试点运营步伐,积极备战数字货币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567,936,123.71	2,711,292,638.22	2,666,818,517.48	-5.29	2,372,637,161.76	2,318,408,183.48
营业收入	923,743,157.54	1,021,328,110.31	1,016,369,566.69	-9.55	985,349,638.57	974,307,72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901,624.38	/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432,235.06	-40,543,741.83	-38,941,140.00	/	76,577,513.55	80,188,69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88,018.43	-109,680,249.52	-109,370,470.48	/	44,537,983.76	48,310,10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0,692,289.56	1,626,760,064.50	1,597,710,413.04	-0.31	1,696,283,796.23	1,696,185,90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17,314.66	73,980,066.40	54,940,731.91	-151.39	209,834,002.40	202,606,356.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0	-0.10	/	0.19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0	-0.10	/	0.19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	-2.49	-2.39	增加4个百分点	4.73	4.9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39,394,361.50	202,351,289.50	184,892,325.41	297,105,17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17,718.63	5,986,803.70	-8,780,796.71	20,608,469.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12,483.67	-5,727,247.93	-12,860,391.27	4,797,13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719,651.52	-164,893,130.42	-16,496,981.97	349,092,449.2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6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07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恒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85,900,000	46.4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淑琴	-1,430,000	43,615,000	10.89	0	无		境内自然人
薛晓忠	-261,099	2,698,901	0.65	0	无		境内自然人
尹桂琴	1,348,600	2,562,500	0.64	0	无		境内自然人
吴龙云	-150,000	1,809,400	0.45	0	无		境内自然人
梁春晖	1,430,000	1,430,000	0.36	0	无		境内自然人
赵再兴	0	1,430,000	0.36	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亚君	0	1,430,000	0.3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云峰	0	1,430,000	0.3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周宇光	621,846	1,247,700	0.31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淑琴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江浩然及控股股东恒融投资的股东江斐然为母子关系,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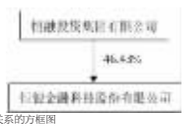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2,374.32万元,同比下降9.5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43.22万元,实现扭亏为盈;公司总资产256,793.61万元,同比下降5.29%。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子公司恒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天津恒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恒银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及孙公司北京赢润科技有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恒银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及恒银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新设子公司北京赢润科技有限公司,详见审计报告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审计报告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0,113.8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45.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423.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一代现金循环设备与核心模块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7,635.87	17,635.87	17,635.87	4,503.69	11,138.99	-6,496.88	63.16	202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银行智慧柜台与新型互联网支付终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7,700.00	7,700.00	7,700.00	-	7,861.34	161.34	102.10	2018年12月	1,205.42	达到	否
营销与服务网络及智能支撑平台建设项目	否	17,078.00	17,078.00	17,078.00	729.83	6,564.19	-10,513.81	38.44	202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恒银金融研究院建设项目	否	10,200.00	10,200.00	10,200.00	312.08	7,359.09	-2,840.91	72.15	202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500.00	17,500.00	17,500.00	-	17,500.00	-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70,113.87	70,113.87	70,113.87	5,545.60	50,423.61	-19,690.2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新一代现金循环设备与核心模块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项目主体大楼验收进展未达预期,同时,新一代现金循环设备的核心部件研发进展与预期有差距,公司为保证机芯整体装配质量,对新一代现金循环设备各关键部件的设计方案和图纸进行了反复论证和修改时间较长。目前,项目组通过优化模胶件模具以及多次小批试生产,陆续向客户试用新一代现金循环整机,循序渐进地完善模块生产工艺、质检过程,已根据市场试用情况,进一步优化和完善产品设计和多项软件功能提升。 营销与服务网络及智能支撑平台建设项目:该项目上线运行的智能服务支撑平台——产品生命周期、CRM的运行未达到预期效果,公司已与多家专业咨询机构开展调研,进一步优化系统性解决方案。同时,为降低募集资金投入风险,保障募集资金安全合理运用,公司根据市场发展趋势和业务需要,结合市场环境及客户开发情况调整了营销网络及信息系统升级建设的投入进度。 恒银金融研究院建设项目:人工智能产品研发、新产品创新以及应用技术开发的人才引进工作未达预期。同时,公司根据国家数字经济相关政策导向,对整体研发战略及产业布局做了调整,将金融研究院打造为金融科技创新中心,建成面向全国提供创业金融科技创新、应用、共享及跨领域推广等信创金融科技综合服务平台,新开拓金融信创、人工智能、数据中台等研发领域,重点研发金融信创业务支撑PaaS平台、信创标准产品、人工智能核心能力管理SaaS平台,已赢划推进工作的整体方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银行智慧柜台与新型互联网支付终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超支部分是由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资管费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支付。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证券代码:603106　　证券简称:恒银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4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话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在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八道30号恒银金融科技园A座三楼视频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江浩然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滕飞先生、江斐然先生,独立董事邬丁先生、毛群女士、孙卫军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有效地开展了各项工作。特起草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公司总裁滕飞先生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总裁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有效地开展了各项工作,特起草公司《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020年公司独立董事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的有关规定及证券监督部门的相关要求,有效地开展了各项工作,特起草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独立董事将在公司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0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有效地开展了各项工作。特起草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构有关制度规定,公司按要求编制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财务的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结果,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432,235.06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42,872,002.81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32,414,591.30元。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公司2020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和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4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4,024,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74.07%。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股。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400,000股,本次送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520,520,000股。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经公司确认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认定,拟对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经过公司对2020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0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13,356,259.72元,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503,820.82	362,338.79
存货跌价损失	10,852,438.90	49,985,205.41
合计	13,356,259.72	50,347,544.2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截至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特起草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构有关制度规定,公司将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总结编制了《公司《关于2020年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0年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符合公司利益和需求,公司拟对募投项目"新一代现金循环设备与核心模块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营销与服务网络及智能支撑平台建设项目"、"恒银金融研究院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1年12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所处行业、规模和经营情况,经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现提出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外每年固定薪酬(根据提公司的有关制度以及公司的整体业绩给予适当业绩奖励)方案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每年固定薪酬(税前,万元)
1	江浩然	董事长	61.78
2	滕飞	董事,总裁	60.27
3	张云峰	董事,常务副总裁	49.95
4	王伟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37.63
5	赵再兴	副总裁	37.71
6	张吴	副总裁	37.62
7	武建峰	副总裁	36.3
8	温婕	财务负责人	27.98

鉴于公司董事滕飞先生兼任公司总裁,按照公司确定的总裁薪酬标准领取薪酬,不再领取董事薪酬。

公司董事张云峰先生兼任公司常务副总裁,按照公司确定的常务副总裁薪酬标准领取薪酬,不再领取董事薪酬。

董事会秘书王伟先生兼任公司副总裁,按照公司确定的副总裁薪酬标准领取薪酬,不再领取董事会秘书薪酬。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规模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有关合同等各项法律文件。

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以公司在授信额度内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实际资金需求确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内容,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后续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1)。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特此公告。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06　　证券简称:恒银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5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话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在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八道30号恒银金融科技园A座三楼视频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龙云先生召集并通过通讯方式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三、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有效地开展了各项工作,特起草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在监事会做出本决议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与审议的相关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规划,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和股东回报的需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审核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特此公告。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06　　证券简称:恒银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6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每股转增0.3股。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恒银科技")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聘请的中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结果,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432,235.06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42,872,002.81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32,414,591.30元。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公司2020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和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4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4,024,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74.07%。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股。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400,000股,本次送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520,520,000股。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说明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